

9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：40150、40350 全一頁  
40450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法院書記官、執達員、執行員

科 目：民事訴訟法概要與刑事訴訟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文書送達於應受送達人之住居所、事務所或營業所不獲會晤應受送達人或應受送達人拒絕收領者，依民事訴訟法規定應如何處理？（25分）
- 二、甲以無權占有之法律關係訴請乙拆屋還地而獲勝訴判決，乙不服提起上訴，於第二審審理中，甲撤回起訴，乙具狀表示同意其撤回起訴，而終結訴訟。乙乃於三個月內聲請退還第二審裁判費之全部，問法院應否准許，請附理由說明之。（25分）
- 三、何謂禁止不利益變更原則？有無例外？請說明之。（25分）
- 四、甲男以其女友乙之名義向房東丙承租房屋而共同居住，某日司法警察官丁從其線民處得知甲於該居住處所藏有手槍一把，立即前往甲、乙居住處所欲搜索、扣押該槍械，此際適逢甲、乙二人外出，丁即由房東丙陪同下逕行進入屋內搜索而查獲。請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：
  - (一)我國刑事訴訟法有關無令狀搜索規定之情形有幾？請敘述之。（12分）
  - (二)前述搜索程序是否違法？（13分）